

咸宁市林业局（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咸宁市林业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咸宁市林业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咸宁市林业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咸宁市林业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相关政策措施、专项规划、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适时开展专项规划监督和评估。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湿地、沙化土地、石漠化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开展造林绿化和实施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飞防飞播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工作。

3、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公益林、国有森林经营单位的森林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提出调整重点保护植物和陆生野生动物名录建议，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保护修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5、负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国家公园，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提出新建、调整国家和省级自然保护地的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申报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

6、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集体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7、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措施。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林业产业发展等相关工作。

8、贯彻实施国有林场相关法律法规，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全市林木种苗工作，组织建设种质资源库，指导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加强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

9、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地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10、监督管理林业项目资金和国有资产。负责推进全市林业领域重大项目、重大工程的实施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项目。

11、负责林业科技、教育、对外合作等工作。组织开展林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工作。开展林业技术监督、林产品质量监督有关工作。指导全市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

12、负责本行业安全管理工作。

13、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4、职能转变。市林业局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林业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林业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林业局本级决算和 9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市林业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咸宁市林业局（本级）
2. 咸宁市国有林场管理处
3. 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4. 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5. 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6. 咸宁市林业调查规划院
7. 咸宁市潜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
8. 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245.77	51,020.09					225.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2.69	1,012.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87	939.87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4	18.04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5.00	475.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61	274.61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22	172.22					
20808	抚恤	53.95	53.95					
208080	死亡抚恤	53.95	53.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18.87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18.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8	81.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78	81.78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21.34	21.3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56.28	56.28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6	4.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	2.65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2.65	2.65					
211050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2.65	2.65					
213	农林水支出	49,865.77	49,640.10					225.68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378.75	49,153.08					225.68
213020	行政运行	600.47	591.69					8.78
213020	事业机构	1,822.48	1,822.48					
213020	森林资源培育	3,556.95	3,340.10					216.86
213020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8.94	148.94					
213021	动植物保护	13.07	13.07					
213023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3,182.52	43,182.52					
21302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4.32	54.28					0.0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7.02	487.02					
213050	生产发展	487.02	48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38	279.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38	279.3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39.28	239.28					
221020	提租补贴	40.10	40.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224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咸宁市林业局（汇总）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330.62	3,788.08	47,542.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2.69	1,012.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87	939.87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4	18.04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5.00	475.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4.61	274.61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22	172.22				
20808	抚恤	53.95	53.95				
208080	死亡抚恤	53.95	53.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18.87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7	18.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78	81.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78	81.78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21.34	21.3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56.28	56.28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6	4.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		2.65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2.65		2.65			
211050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2.65		2.65			
213	农林水支出	49,950.62	2,414.21	47,536.4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463.60	2,414.21	47,049.38			
213020	行政运行	696.69	596.35	100.33			
213020	事业机构	1,822.48	1,817.86	4.62			
213020	森林资源培育	3,544.48		3,544.48			
213020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8.94		148.94			
213021	动植物保护	13.07		13.07			
213023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3,182.52		43,182.52			
21302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5.42		55.4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7.02		487.02			
213050	生产发展	487.02		48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38	279.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38	279.3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39.28	239.28				
221020	提租补贴	40.10	40.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224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咸宁市林业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02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12.70	1,012.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79	81.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65	2.65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2.65		2.65
213	农林水支出	49,640.90	2,409.55	47,231.35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153.88	2,409.55	46,744.33
2130201	行政运行	591.69	591.69	
2130204	事业机构	1,822.48	1,817.86	4.62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340.10		3,340.1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8.94		148.94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3.07		13.0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3,182.52		43,182.5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5.08		55.0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87.02		487.02
2130505	生产发展	487.02		48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38	279.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38	279.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28	239.28	
2210202	提租补贴	40.10	40.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		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咸宁市林业局（汇总）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3.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615.64	3020	办公费	22.91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78.45	3020	印刷费	3.79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429.90	3020	咨询费	3.55	310	资本性支出	22.79
3010	伙食补助费	12.35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778.89	3020	水费	1.0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5.34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24	3020	电费	11.91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207.18	3020	邮电费	7.19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11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5.16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0	3021	差旅费	11.73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248.45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19.45	3021	维修（护）费	10.04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9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2.79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19.33	3021	培训费	0.05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15.98
3030	退休费	498.95	3021	公务接待费	1.92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71.46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4.75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7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8.69	399	其他支出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0.11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41.27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奖金		3022	福利费	43.54	3990	经常性赠与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64	3991	资本性赠与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25.08	3999	其他支出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6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36			
人员经费合计		3,456.61	公用经费合计					326.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咸宁市林业局（汇总）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咸宁市林业局（汇总）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咸宁市林业局（汇总）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8.25		47.83	15.98	31.85	20.42	49.05		41.24	15.98	25.26	7.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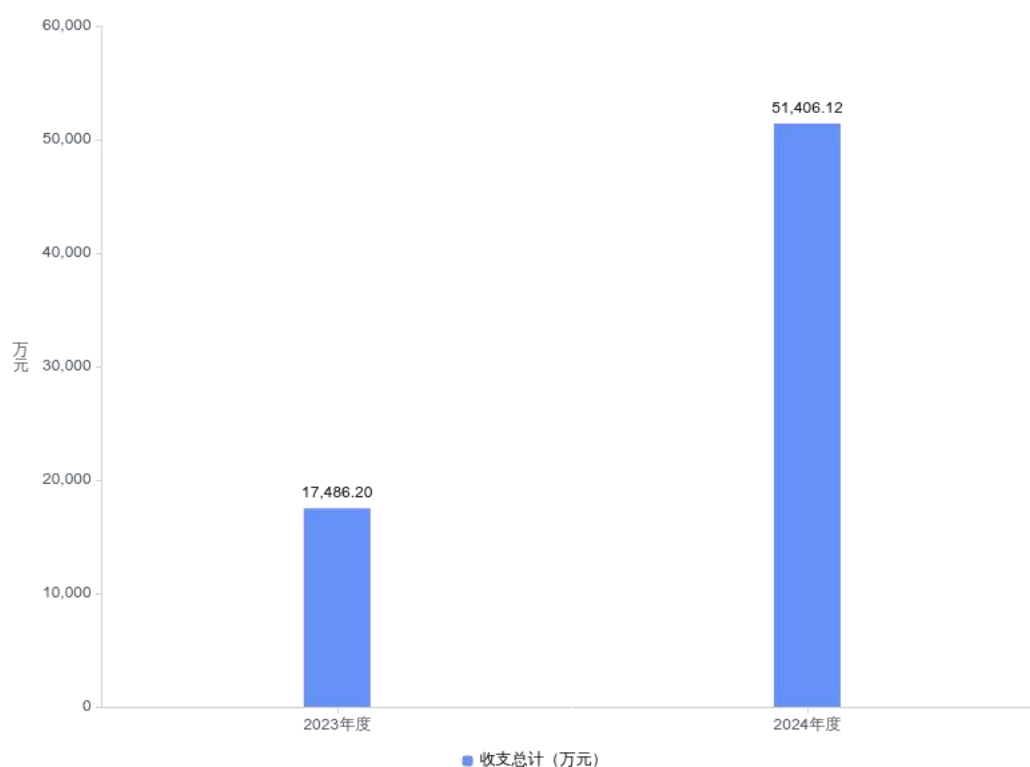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1406.1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3919.92 万元，增长 194.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市林业局本级新增国债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该项目资金 43163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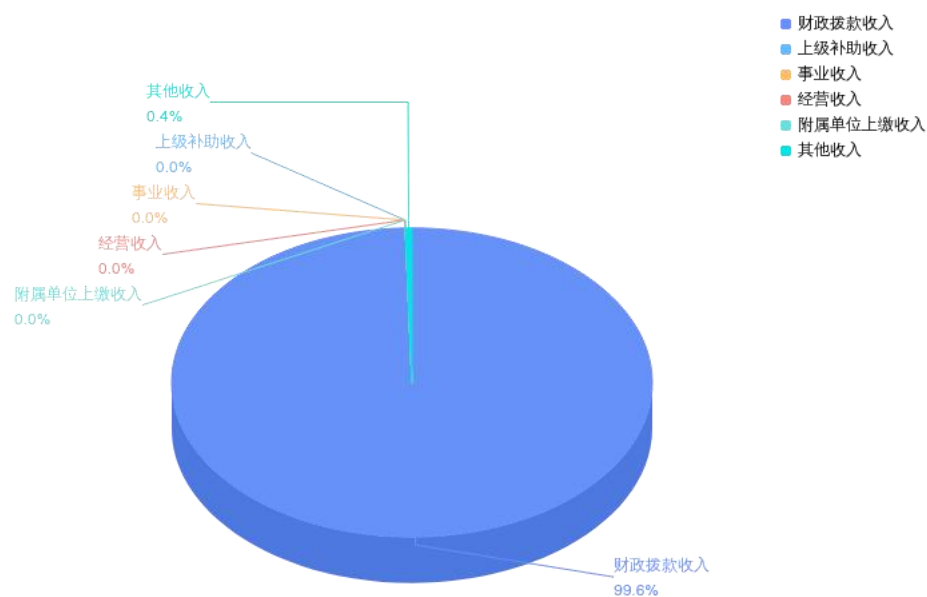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1245.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4154.52 万元，增长 199.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020.0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225.68 万元，占本年收入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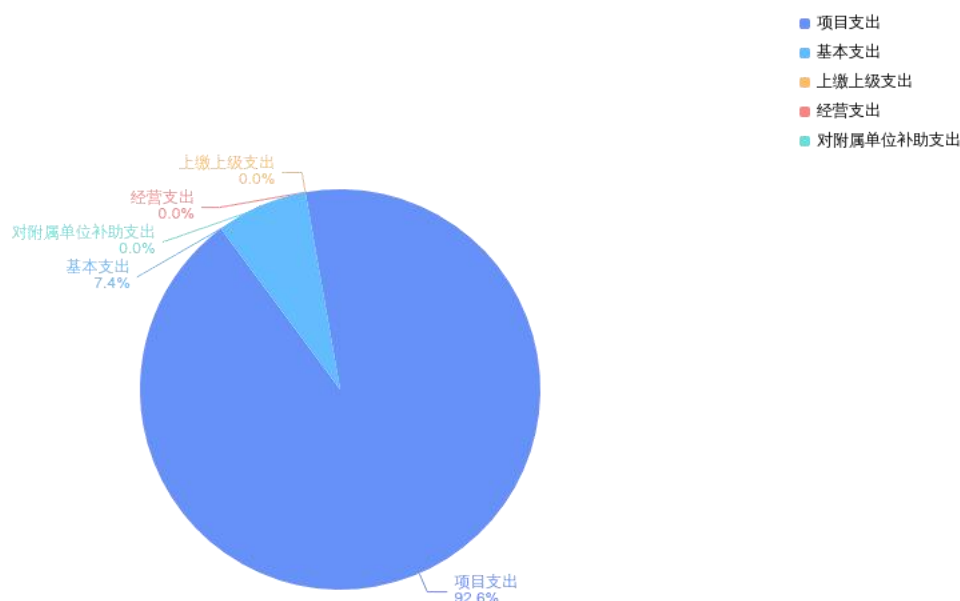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1330.6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4048.62 万元，增长 197.0%。其中：基本支出 3788.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4%；项目支出 47542.5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2.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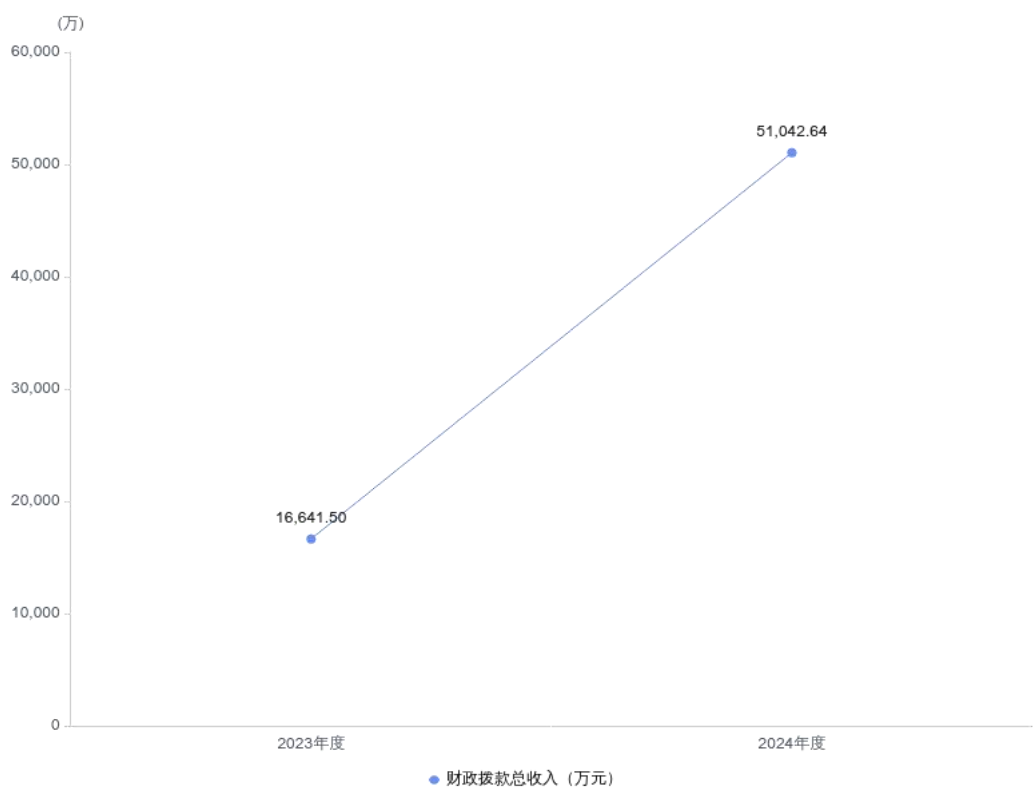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1042.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4401.14 万元，增长 20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市林业局本级新增国债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该项目资金 43163 万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020.09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34445.6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市林业局本级新增国债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该项目资金 431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9.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由政府性基金安排天然林保护于

营造林项目项目 19.28 万元，2023 年度项目实施完毕，2024 年度无此项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20.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421.22 万元，增长 207.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林业局本级新增国债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该项目资金 4316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20.89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12.69 万元，占 2.00%。主要是用于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1.78 万元，占 0.16%。主要是用于人员医疗保险、医疗补助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2.65 万元，占 0.01%。主要是用于市林业局本级 2021 年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项目质保金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49640.90 万元，占 97.30%。主要是用于林业部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森林资源培育、森林资源管理、林业贷款贴息、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等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79.38 万元，占 0.55%。主要是用于人员住房补贴、公积金等支出。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3.47 万元，占 0.01%。主要是用于森林防火中心灾害防治工作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66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2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0.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04 万元，支

出决算为 1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9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4.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__%，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一体化系统年初自动生成人员经费时有误差以及有人员退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有人员退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老干部去世，年初无法预见。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改革性补贴和伙食补贴计入该功能分类。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有人员退休和转隶。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7.48 元，支出决算为 5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度医保缴费改为一月一缴，上年度为年度缴费，2024 年度的年初预算按照 2023 年度缴费口径填报，导致预算数偏大。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医保缴费改为一月一缴，上年度为年度缴费，2024 年度的年初预算按照 2023 年度缴费口径填报，导致预算数偏大。

3. 节能环保支出具体包括：

（1）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65 万元为上年度 2021 年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项目结余质保金，上年度结余下年使用的项目未报年初预算。

4.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64.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主要是 2024 年度有增人增资。

（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19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有人员退休。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123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1%，上级资金的项目下达，如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省级补助 1500 万元、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618 万元，年初无法预见。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9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市林科院上级资金，年初无法预见。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市森防站上级资金，年初无法预见。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114.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8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57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新增国债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项目，该项目资金 43163 万元，年初无法预见。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填报中国桂花城建设工作经费时，功能科目填报的是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资金下达时，功能科目为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项目资金为 510 万元。

（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0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功能科目填报的是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资金下达时，功能科目为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项目资金为 510 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66.41 元，支出决算为 23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有人员退休。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有人员退休。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具体包括：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使用科目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后调整为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83.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56.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26.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6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9%。较上年增加 3.74 万元，增长 8.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金使用不超预算。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47.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6.2%；较上年增加 7.58 万元，增长 2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严格控制公车使用。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新购置车辆一台。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5.98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5.2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维护、加油、保险、过桥过路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8.3%，较上年减少 3.83 万元，下降 32.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金使用不超预算。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7.82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县区林业部门及外省市林业相关单位，主要是开展检查督查、招商等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35 个，77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6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37 万元，下降 12.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9 万元，增长 2.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预算减少；办公费增加，主要是办公用品、用纸、硒鼓等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8.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0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咸宁市林业局(汇总)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林科院用于日常基地维护用车 2 辆,市森防站于疫木清理的随车起重运输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0 个,资金 47542.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3%。

从评价情况来看，大部分项目均已完成绩效目标，跨年度项目已完成当年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中央转移支付和国债项目未反应。

1. 中国桂花城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0 万元，执行数为 507.94 万元，完成预算 9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桂花产业招商引资企业对接（含接待）2 家；二是重点项目（企业）建设完成 1 家；三是奖补资金兑付率 100%；四是桂花行业企业数量增加，桂花产业产值提高。

2. 古桂等古树名木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42 万元，执行数为 73.98 万元，完成预算 98.1%。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护古桂花树株数 124 株，其他古树株数 1137 株，保护二级古树资源 1261 株；二是保护率 100%。

3. 湖北省咸宁市鄂东幕阜山岩溶地区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其他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25 万元，执行数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 2.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年度检查验收 2 次；二是作业设计方案 1 次；三是通过年度检查验收。

4. 湖北省咸宁市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4.59 万元，执行数为 171.81 万元，完成预算 9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市级复查面积 4.36 万亩；二是组织监理单位依法依规开展

监理；三是 2024 年 1 月 15 日组织市级检查。

5. 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制定咸宁市林长制督查考核方案 1 份；二是开展生态文明教育 10 次；三是“讲好巡林护林故事”报道 23 篇。

6. 解决林业机耕站历史遗留问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4 万元，执行数为 6.28 万元，完成预算 80%。主要产出和效益人员保险应保尽保。

7. 林业行政执法与城区山体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75 万元，执行数为 17.21 万元，完成预算 97%。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督导林业行政案件查处 5 起；二是督导案件办结率 100%。

8. 农高区笋用林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52 万元，执行数为 0.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份数 1 份；二是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通过财政评审。

9. 森林防火及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8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防火宣传资料 1 万份；二是手机平台发送短信 40 万条；三是森林火灾受害率 $\leq 0.9\%$ 。

10. 咸宁市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完成合同支付。

11. 咸宁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7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2024 年市林业局已向省林业局报告请示，对项目进行验收，省林业局安排 2025 年对项目进行检查验收。

12. 咸宁市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66.67%。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违法违规问题整改销号数量 31 条；二是违法违规问题整改销号情况省局审核通过；三是违法违规问题整改及时率 100%。

13. 义务植树及国土绿化现场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 万元，执行数为 36.24 万元，完成预算 9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1 次；二是召开全市现场会 1 次；三是义务植树苗木成活率 99%。

14. 竹产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0.27 万元，完成预算 6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竹产业招商引资企业对接（接待）10 家；二是招商引资项目考察 3 次；三是项目落地 1 家；四是项目签约 2 家。

15. 航站楼及消防队营房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69 万元，执行数为 39.45 万元，完成预算 99.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航站楼全年水电保障；二是航站楼设施维护；三是航站楼后勤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无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 森林防火预警监测及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 万元，执行数为 46.7 万元，完成预算 95.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森林防火巡护次数和业务人员培训得到有效保障；二是森林防火无人机及配套设备的日常维护修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无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 咸宁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7 万元，执行数为 3.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及时支付森林防火专业消防队营房质量保证金；二是有效提高市直区域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无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22 为林科院，见表格。

23. 苗木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5 万元，执行数为 25.98 万元，完成预算 94.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苗木抚育管理 8-9 万株、150 亩次每年；二是各类特色绿化苗木管理 0.27 万株，各类经济林苗木管理 0.2 万株，对已栽植苗木进行了施肥和抚育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质量指标中苗木成活率与年初目标值有所差距，主要原因为 2024 年下半年干旱少雨且高温天气持续，苗木基地部分地块保水效果差，抗旱抢救也只能挽回部分损失，造成部分苗木枯死，对苗木成活造成严重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苗木基地管理，对已死亡苗木将

在 2025 年进行清理后，移植、移栽，确保基地苗圃用地完整性；二是对病虫害、干旱受损苗木，提前进行药物防治和其它有效措施抢救，最大减少受害损失。

24. “种苗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 26%。主要成本、产出和效益：一是成本指标 1、种苗管理职责等日常管理业务 0.84、2、种子法宣传、推广费 3.97 万元、3、公务车维护费 1.6 万元、4、业务管理用房的房屋等维修 1.09 万元、5、对口上级部门和县、市、区业务接待 0.5 万元，成本合计 8 万元。二是数量指标，2024 年本市种苗打假、督办计 10 余次。三是质量指标，确保国家种苗抽查合格率达 95%；四是时效指标，种苗打假及植物新品种保护长期性，四是社会效益指标，全市种苗市场规范管理、无假苗、劣质苗，社会效益指标达 95%。

25. “油茶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1.74 万元，完成预算 3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下基层技术指导服务 27 次以上、日常管护看守及施肥鄂南油茶良种基地 300 亩；二是社会效益，至 2025 年度全市油茶单产量提升 80%；三是服务满意度指标，对油茶种植户的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26. “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潜山树木园)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8.03 万元，完成预算 8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潜山树木园 800

亩全年值守、防火线清理、防火线、林道清扫 3 公里，引种培育推广试验 30 种；二是生态效益指标，保障潜山省级林木种质资源保存库无火险发生，生态效益指标达 100%。

27. “种苗站潜山树木园灾后恢复重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05 万元，执行数为 9.58 万元，完成预算 3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清理潜山树木园园内道路、游步道及林地内竹木用工工时 370 工日。二是社会指标，潜山树木园园内道路、游步道清理完成率；挡土墙修完成率 90%，三是满意度指标，游客满意度 90%。

28. 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 万元，执行数为 29.04 万元，完成预算 90.7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蓄积量调查样地 497 个、年度更新图斑 1.3 万个、森林督查图斑 4 千多个、湿地监测 4.3 万、技术培训 100 人次；二是间接带动经济效益 29 万元，完成森林资源保护与发展考核目标，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政府满意度及群众满意度均能达到 90%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公务车使用频率降低，公务车运行费用减少；二是依据勤俭节约的原则大幅压缩招待费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预算编制，精准对接上级年度任务，结合监测目标，强化部门沟通，确保预算指标合理可行；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做好项目资金使用的跟踪，有效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保障预算执行进度。

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的执行能够

完成全市森林覆盖率及蓄积量动态监测，为年度全市森林资源考核目标提供基础数据及技术支撑。

29. 森林公园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1.65 万元，执行数为 281.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促进旅游业发展，打造“香城泉都”品牌，提高市民美誉度，提高全国影响力。

30. 潜山国家森林公园灾后重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0.1 万元，执行数为 30.1 万元，完成预算 75.06%。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建设任务完成：按方案修复公园受损步道、设施等，功能全面恢复。二是生态功能恢复：林地修复，生态作用有效发挥。三是社会效益释放：公园受损部分重新开放，满足公众休闲需求，助力区域旅游复苏，提升幸福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建设项目已全部施工完成，部分工程未进行工程结算，导致工程款 10 万元未能付款，待工程结算完成在 2025 年付款。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31. 咸宁松材线虫病防控、美国白蛾监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5.9 万元，完

成预算 88.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松材线虫疫情普查工作；二是推进了林业可持续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存在偏差，一是全面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控各项费用支出；二是合理合并出差事项，减少了出差次数。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测算预算资金需求。

32.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52 万元，完成预算 97.6%。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林业病虫害防治面积 4000 亩；二是药物防治效果显著。未偏离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33. 省级林业生态文明建设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3.1 万元，完成预算 87.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按时完成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信息上报；二是提升了野生动物疫情处置能力。未偏离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34. 咸宁市野生动物救护站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4.83 万元，完成预算 96.6%。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按时完成野生动物救护；二是提升了野生动物疫情处置能力。未偏离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35. 潜山寺配套附属设施公共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公共绿化区域养护 7000 m²；二是公共区域卫生管理 19.3 亩。我场将加强公共区域内的环境实施管护、维护，提供有效的保障措施。

36.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国有省级公益林抚育管护 500 亩；二是补植补造面积 20 亩。；三是公益林管护 4000 亩。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优化林分结构，完成情况较好。

37.潜山林场生态公益林更新造林及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53.96 万元，完成预算 98.1%。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白蚁防治 10 亩；二是病虫害防治 2000 亩；三是清理防火隔离带 600 亩，防火林道 3500 米；四是更新造林 74 亩；五是抚育管理 800 亩。带动周边林农就业，明显提高森林质量，将林分结构调整更合理，完成情况较好。

38.潜山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 万元，执行数为 35.79 元，完成预算 56.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牛头坪管护卡点 20 平方米；二是应急道路护栏 1000 米。加装公路护栏能提高行车安全性，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林区营林生产作业正常进行，提升林场公共管护能力，更好的保护森林资源。

39.解决国有林场改革遗留问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31 万元，执行数为 8.99 元，完成预算 108%。主要产出和效益：解决国有林场职工就业、社会保障等利益问题，确保稳定，促进林场更好发展。

40.雪灾恢复生产自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04 万元，执行数为 13.5 元，完成预算 33.7%。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林地清理 300 亩；二是楠竹林培育 100 亩。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我部门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监督和质量管控、使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请对每个自评项目进行综述，并将《2024 年度 XX 项目自评表》作为附件附后。）。

XX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咸宁市林业局（汇总）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市林业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 3. 6

单位名称		咸宁市林业局				
基本支出总额		3788.08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47542.54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51406.12		51330.62		99.9%
年度目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完成造林绿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湿地保护、森林防火等工作任务，使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功能持续改善。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96%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96%
		项目支出 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10%	7%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工作计划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具体、有可操作性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具体、有可操作性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基本型	预算编制的基本信息内容真实、完整、准确，基本支出预算按照规定标准编制；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	预算编制的基本信息内容真实、完整、准确，基本支出预算按照规定标准编制；项目预算测算依据充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重点项目预算有保障；部门内部项目之间不存在交叉重复	重点项目预算有保障；部门内部项目之间不存在交叉重复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各项目设立依据充分，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各项目设立依据充分，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本型	≤10%	0.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本型	≤10%	0.14%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管理效率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0	0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本年度项目支出设置了绩效目标；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设置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本年度项目支出设置了绩效目标；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设置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①制定了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相关制度办法。 ②制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①制定了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相关制度办法。 ②制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①按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新购资产入库管理规范。 ②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盘点、对账,确保账实相符。 ③资产处置规范,所获收入时足额上缴。	①按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新购资产入库管理规范。 ②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盘点、对账,确保账实相符。 ③资产处置规范,所获收入时足额上缴。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	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使用预算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公用经费不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不存在交叉重复。	使用预算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公用经费不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不存在交叉重复。
	履职效能	核心业务产出 1	完成营造林	绩效基本型	22.04 万亩	22.24 万亩
		核心业务产出 2	新造油茶林	绩效基本型	11.8 万亩	4.41 万亩
		核心业务产出 3	低产低效油茶林改造	绩效基本型	6.3 万亩	0.7 万亩
		核心业务产出 4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绩效基本型	≤6.91%	3.11%

		核心业务产出 5	全市森林火灾受害率	绩效基本型	≤0.9‰	0
		核心业务产出 6	林业总产值增长率	绩效基本型	≥6%	10.3%
		核心业务产出 7	森林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较上年增长	较上年增长
		核心业务产出 8	森林蓄积量	绩效基本型	较上年增长	较上年增长
		核心业务产出 9	湿地保护率	绩效基本型	不降低	不降低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林业总产值	绩效基本型	360 亿元	377 亿元
		社会效益	新增省级龙头企业	绩效基本型	3 家	5 家
		生态效益	湿地保护修复	绩效基本型	加强	加强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本型	部门服务社会化、服务市场情况良好	部门服务社会化、服务市场情况良好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基本型	机构、职能、权力、责任、程序法定化，事权和相应的支出责任明确。	机构、职能、权力、责任、程序法定化，事权和相应的支出责任明确。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90%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绩效基本型	干部队伍建具备科学合理的制度支撑，人才储备规划符合本单位发展需求。	干部队伍建具备科学合理的制度支撑，人才储备规划符合本单位发展需求。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绩效基本型	①高层次人才培养：高层次人才领军人才培养、创新团队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成效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的要求。 ②高学历人才储备：高级职称、硕士和博士人才数量及比率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目标。	①高层次人才培养：高层次人才领军人才培养、创新团队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和成效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的要求。 ②高学历人才储备：高级职称、硕士和博士人才数量及比率符合人才发展规划目标。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绩效基本型	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工作效率及管理效能	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工作效率及管理效能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80%	≥80%
		联系部门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的认可程度	绩效基本型	≥80%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新造油茶林 11.8 万亩和低产低效油茶林改造 6.3 万亩为省级下达任务，由于造林空间有限，面积调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4 年度 XX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一) 2024 年度中国桂花城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03.03

项目名称		中国桂花城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桂花办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510	507.94	99.6%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国桂花城工作经费	≤10 万元	7.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桂花产业招商引资企业对接（含接待）	=2 家	4 家
		数量指标	外出学习调研	=1 次	4 次
		质量指标	重点项目（企业）建设完成	=1 家	1 家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兑付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桂花行业企业数量	增加	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桂花产业产值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中国桂花城建设品牌度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办公经费使用率较低原因为：			
		1. 2024 年度中期由财政通知市桂花办办公经费降为 7 万元，所以各项开支以 7 万元为目标进行安排，但年末查询预算额度发现并未降低； 2. 为节省不必要开支，我办外出考察及招商引资多次与兄弟部门搭配进行，尽量节约费用支出； 3. 合理压缩办公经费支出：（1）节约用电、（2）削减部门公共卫生清洁费用，由办公室人员自行清扫、（3）减少不必要办公用品购买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1、优化 2024 年工作计划，及时与财政沟通联系，确保预算变化及时告知，根据财政同意的拨款金额适时调整外出考察计划； 2、优化办公经费使用场景，减少不必要办公经费支持，压缩整体办公经费支出。
-------------------------	--

（二）2024 年度古桂等古树名木保护项目（政策）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2. 28

项目名称		古桂等古树名木保护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75.42	73.98	98.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古树保护成本	≤71.42 万元	69.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古桂花树株数	=124 株	124 株
		数量指标	其他古树株数	=1137 株	1137 株
		数量指标	《咸宁市古桂花树保护规划》	=1 份	1 份
		数量指标	保护二级古树资源	=1261 株	1261
		质量指标	保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保护及时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合同尾款支付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二级古树资源	得到保护	得到保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三) 2024 年度湖北省咸宁市鄂东幕阜山岩溶地区 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其他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3.3

项目名称	湖北省咸宁市鄂东幕阜山岩溶地区石漠化综合治理 工程建设其他费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	年度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情况（万元）		财政资金总额	58.25	1.68	2.9%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管理费（万元）	=12 万元	1.6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检查验收次数	=1 次	1 次
		数量指标	作业设计方案	=1 套	1 套
		质量指标	年度检查验收	通过	通过
		时效指标	合同款支付	按时	未按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区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8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湖北省咸宁市鄂东幕阜山岩溶地区石漠化综合治理重点项目（简称“双重”项目）年度财政资金执行率低、合同款暂未支付原因说明： 1. 因“双重”项目涉刑事案件未终结，不宜进行支付。市林业局原工作人员因该项目涉嫌刑事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项目作业设计公司工作人员也被纪检监察机关调查，因该项目的刑事案件尚未处理完毕，该项目相应的款项是否为违法所得尚待司法机关最终确认。未经司法机关确认之前，该款项不宜支付。 2. 该项目建设管理费执行率低原因说明： 该项目实施单位为崇阳县、通山县，原计划组织市级专班进行年度检查验收，因省林业局于 2024 年 11 月另行组织人员进行了年度检查验收，为避免重复检查验收，市级只组织了县级的自查验收和省级检查验收的整改工作，因此未使用该项目的市级管理费。
-------------------------------------	--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1. 市林业局作为国家机关严格遵守诚实守信原则,结合有关现实因素,待有关事宜终结确认后再支付项目涉及合同款。 2. 项目管理费结转 2025 年,用于项目检查验收等管理工作。
-------------------------	---

(四) 2024 年度湖北省咸宁市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 2025. 3. 3

项目名称		湖北省咸宁市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84. 59	171. 81	93%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管理费（万元）	≤184. 59 万元	174. 81 万元

目 标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市级复查面积	4.36 万亩	4.36 万亩
		质量指标	组织工程监理	组织监理单位依法依规开展监理	组织监理单位依法依规开展监理
		质量指标	开展项目管理	组织项目县（市、区）按审批的作业设计开展抚育管护	组织项目县（市、区）按审批的作业设计开展抚育管护
		时效指标	县级自查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 月 15 日
		时效指标	组织市级检查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 月 15 日
					
	效 益 指 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五) 2024 年度解决林业机耕站历史遗留问题 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2.27

项目名称	解决林业机耕站历史遗留问题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7.84	6.28	80%

		总额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7.84 万元	6.2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	=4 人	4 人
		质量指标	人员保险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时效指标	人员保险缴纳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改制人员	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耕站人员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2024 年退休 2 人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六）2024 年度林业行政执法与城区山体保护项目
（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2. 27

项目名称	林业行政执法与城区山体保护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7.75	17.21	97%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运行成本	≤17.75 万元	17.2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林业行政案件查处	≤5 起	5 起
		数量指标	城区山体保护巡查	≥100 次	100 次
		数量指标	林木采伐林地征占用现场核查	≥20 次	20 次
		质量指标	林业行政案件下降率	≥20%	20%
		时效指标	督导案件办结率	≥9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 1 月 -12 月	2024 年 1 月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主动参与护林、爱林积极性	提高	提高

			人与自然和谐 发展意识	增强	增强
		生态效益指 标	是否有利于 生产、生活 环境质量提 高	有利于	有利于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七）2024 年度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3. 3

项目名称		林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0	3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推进林长制工作成本	≤30 万元	3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定咸宁市林长制督查考核方案	=1 份	1 份
		数量指标	开展生态文明教育	=10 次	10
		数量指标	“讲好巡林护林故事”报道	≥20 篇	23
		质量指标	林长制工作	推深做实	2024 年，全市林长制工作不断推深做实。林长办高效运转，印发《2024 年咸宁市林长制工作要点》，巡林提示函、通报、督办函等共 10 份，服务 12 名市级林长开展巡林 48 次。组织各地林长办专职干部参加全国林长制工作专题培训。每月调度各地林长制基本工作信息。积极挖掘各地特殊工作经验做法，在各类媒体发布林长

					制新闻报道 221 篇。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市、县、乡、村四级林长到责任区域开展巡林 11.9 万人次，解决林业发展重难点问题 552 个。市总林长签发了《关于加强咸宁市林业资源保护管理的令》（2024 年第 1 号）
		时效指标	林长制考核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长制宣传知晓率	$\geq 8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geq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八) 2024 年度农高区笋用林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项目 (政策)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2. 27

项目名称		农高区笋用林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0.52	0.52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费	≤5200 元	52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份数	=1 份	1 份
		质量指标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	通过财政评审	通过财政评审
		时效指标	报告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资产管理	加强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九) 2024 年度森林防火及保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 2025. 2. 27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及保护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2	10	83%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火工作经费	≤12 万元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宣传资料	=1 万份	1 万份
		数量指标	手机平台发送短信	=40 万条	40 万条
		数量指标	防火巡查	=200 人次	200 人次
		质量指标	防火宣传知晓率	≥90%	95%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9‰
		时效指标	防火宣传完成率	=100%	100%
	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防灾减灾生态效益	提高	提高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	≥8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 年我局与移动公司合作进行重点防火期间（2024 年 10 月-2025 年 5 月）森林防火短信宣传费用 2 万元尚未支付。根据合同约定，重点防火期间（2024 年 10 月-2025 年 5 月）全部结束，我局才能支付防火短信宣传费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下一步，我局将加强资金管理，当年的产生的费用，当年支付完毕。				

(十) 2024 年度咸宁市森林火灾风险普查项目绩效
自评表

单位名称： 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2. 27

项目名称		咸宁市森林火灾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5	15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合同尾款	=15 万元	1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支付	=1 份	1 份
		质量指标	尾款支付	到位	到位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合同总金额	支付完毕	支付完毕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0%	100%

	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十一) 2024 年度咸宁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

理

建设项目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2. 27

项目名称		咸宁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管理费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0.76	0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管理费	≤10.76 万元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施工建设现场检查、督导	≥20 次	20
		数量指标	项目竣工决算审计	=1 次	1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9‰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2024 年市林业局已向省林业局报告请示，对项目进行验收，省林业局安排 2025 年对项目进行检查验收。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积极与省林业局对接，2025 年对项目进行检查验收。

（十二）2024 年度咸宁市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2. 28

项目名称	咸宁市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	2	66.67%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对自然保护区管理成本投入	≤3 万元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法违规问题整改销号数量	=31 条	31 条
		质量指标	违法违规问题整改销号情况	省局审核通过	省局审核通过
		时效指标	违法违规问题整改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咸宁生态安全屏障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区森林、生态质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违法违规问题整改销号情况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自然保护地保护成效显著，2024 年仅核查了下发问题线索，没有新增违法违规问题，对存量问题整改销号进行督导、验收。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加强对各自然保护地的监督和指导。

（十三）2024 年度义务植树及国土绿化现场会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3.3

项目名称	义务植树及国土绿化现场会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9	36.24	93%

		总额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植树活动总成本	≤32.4 万元	29.6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义务植树活动(次)	≥1 次	1 次
		数量指标	开展林业技术推广活动(次)	≥1 次	1 次
		数量指标	召开全市现场会(次)	≥1 次	1 次
		质量指标	义务植树苗木成活率	≥90%	99%
		质量指标	市直机关义务植树尽责率	≥90%	98%
		时效指标	开展市级现场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前	2024 年 3 月 14 日
			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2024 年 3 月 30 日前	2024 年 3 月 12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效果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十四) 2024 年度竹产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

填报日期：2025. 2. 28

项目名称	竹产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林业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5	10.27	69%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竹产业工作经费	≤10 万元	5.27 万元
			竹产业协会经费	5 万元	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竹产业招商引资企业对接（接待）	=10 家	10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项目考察	=6 次	3
		质量指标	项目落地	=1 家	1
		质量指标	项目签约	=2 家	2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效	按项目实施阶段完成	按项目实施阶段完成部分
		时效指标	拨付竹产业协会经费时效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来咸投资量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竹产业发展满意度	≥85%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因领导外出调训，时间安排冲突，部分招商引资外出考察调研交流未成行，导致经费结余。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合理安排外出调研考察时间，加大招商引资项目调研考察力度，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十五）2024 年度航站楼及消防队营房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森林防火中心

填报日期：2025. 2. 27

项目名称	航站楼及消防队营房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森林防火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39.69	39.45	99.4%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投入成本 39.69 万元	39.69 万元	39.4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维修保养次数	≥10 次	24 次
			绿化养护次数	≥4 次	5 次
			场地维护次数	≥4 次	4 次
		质量指标	后勤物业保障率	100%	100%
			水电安全保障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 年度	100%	99.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站楼正常运行	保障	有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六) 2024 年度森林防火预警监测及巡护项目绩效
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森林防火中心 填报日期：2025. 2. 27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预警监测及巡护项目
------	---------------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森林防火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49		46.7		95.3%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年投入成本 49 万元		49 万元		46.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人机巡护时间		200 小时		288 小时 2 分	
			日常巡护次数≥120		350 架次		574 架次	
			维护无人机及装备		18 架		18 架	
			巡护的林场、森林公园和重点林区		58 个		80 个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火检查覆盖率≥95%		95%		100%	
			林火远程视频监控有效率≥90%		95%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 年度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大群众森林防火意识		有所增强		有所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防火人员专业技能水平提升情况		明显		明显	
			提升森林防火监测水平		明显		明显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七）2024 年度咸宁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
建设
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森林防火中心

填报日期：2025. 3. 3

项目名称		咸宁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森林防火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 474	3. 474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 年度工程质保金	3. 474 万元	3. 47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质保金支付笔数	1 笔	1 笔
		质量指标	营房质量保证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4 年度质保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8 月 27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能力	提高	提高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十八) 2024 年度咸宁市农高区笋用林示范性项目 (政策)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4 日

项目名称		咸宁市农高区笋用林示范性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2. 市直专项■ 3. 其他项目□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3. 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99.3	97.21	98%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项目用地	土地租金	完成第6~15年土地租金支付	47.19万
		工程建设	工程费	完成笋用林营建、管理用房、基础设施建设等工程结算支付	37.38万
		项目管理	工程建设其它费	完成项目审计、财务决算及其它	12.64万

				费等费用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建笋用竹示范林	100 亩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笋用林母竹成活出笋	母竹成活率 95% 以上；平均每株母竹发新笋 2~3 株	达标
		时效指标	2024 年	2024 年 12 月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笋用示范林营建	139.04 亩	139.04 亩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机会，促进农民增收	500—1000 工日	达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林区生态、保护生态环境	保持水土、净化空气、增加碳汇	达到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已竣工验收。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九）2024 年度毛竹材用林持续丰产技术推广示范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填报日期：2025. 3. 3

项目名称	毛竹材用林持续丰产技术推广示范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		

	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6.58	6.516006	99.03%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示范林营建	5.68 万元	5.611354 万元
			咨询费	0	0.212152 万元
			培训费	0.9 万元	0.692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建竹材持续丰产示范林	300 亩	305 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安排劳动力就业	250 工日	250 工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竹农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项目财政资金到位 60 万元，2024 年预算 6.58 万元，实际投资 6.516006 万元，执行率为 99.03%。其中：示范林营建 5.611354 万元；技术咨询 0.212152 万元（项目中期考核专家评审费用）；技术培训 0.6925 万元。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项目总投资 50.606506 万元，占总预算的 84.34%。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项目组人员将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财务管理规范。按照《毛竹材用林持续丰产技术推广示范项目》的合同要求和实施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 2024 年度潜山生态站日常运行经费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填报日期: 2025.03.04

项目名称		潜山生态站日常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4		14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生态站日常运行		电费、物业管理费、试验样地管护等		14 万元		1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潜山空气质量监测数据		7 个		7 个	
				潜山气象监测数据		10 个		10 个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的整体可信度		98%以上		98%以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考察调研		100 人次/年		100 人次/年	
				科普宣传		100 人次/年		200 人次/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科普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潜山竹林生态站兼具空气质量自动监测和气象自动监测功能，作为一个集长期观测、科学研究、功能评估、科技示范、决策支持和科普宣传于一体的科技创新平台。效益指标主要为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没有直接的经济效益。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代建单位市林科院院长刘恒贵担任项目负责人。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财务管理规范。生态站将逐步完善科学监测指标体系，为国家提供可靠和规范观测数据，为我国竹林资源开发利用、可持续经营、国家和区域林业生态工程建设提供科学依据和有效支撑，充分发挥长期观测、科学研究、教学科普、社会服务和决策支持作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一) 2024 年度咸宁市油茶丰产标准化示范区建设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填报日期：2025.3.4

项目名称	咸宁市油茶丰产标准化示范区建设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42.29	39.92	97%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培训费	培训费	3 万	2.907 万元
		物资购买	有机肥	12 万元	11.8 万元
		物资购买	复合肥	14 万元	13.91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育管护示范林	420 亩	420 亩
		质量指标	抚育管护质量	达到实施方案要求的技术标准	达到实施方案要求的技术标准
		时效指标	抚育管护示范林	2024 年 12 月以前	2024 年 12 月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供劳务用工	约 600 个	约 700 个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程度	改善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森林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方满意度	林农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资金与询价金额有误差,示范林营建管护用工主要是在 11-12 月份,检查验收后,来不及报账,财务支出系统已关闭,一部分费用未支付,导致资金使用滞后。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加强市场物资价格调研,预算时尽量精准,根据实际财务系统的运转情况,提前完成项目资金的支付。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二) 2024 年度市林科院潜山基地灾后重建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填报日期: 2025.03.12

项目名称		市林科院潜山基地灾后重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科学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47.81		40.78635		85.31%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市林科院潜山基地灾后重建		现场清理		15.01 万元		10.65 万元	
				补植改造		4.80 万元		3.45 万元	
				封禁管护		25.50 万元		24.18635 万元	
				抚育管理		2.50 万元		2.5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竹种园围栏安装		850 米		1010 米	
		质量指标		翻蔸、破裂毛竹清理		90%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供劳务用工	1000 工日	900 工日
		经济效益	竹木	29.19 吨	1.51788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基地重建总投资预计 47.81 万元,实际使用 40.78635 万元。其中劳务费 14.83 万元,竹种园防护栏安装 23.32635 万元,竹种园补植改造采购竹种 1.77 万元,竹种园防护栏安装工程施工设计、预算、审计费 0.86 万元。主要为桂花园、其它林分(毛竹、竹种园除外)中自然恢复较好,不需要清理和改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代建单位市林科院院长担任项目负责人。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财务管理规范。				

(二十三) 2024 年度苗木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名称	咸宁市国有林场管理处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国有林场管理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27.50	25.98	94.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地租成本	11.5 万元	10.7 万元
			机械租赁、管理成本及其它	16 万元	15.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苗木抚育管理	8-9 万株	8-9 万株
			各类特色绿化苗木管理	0.27 万株	0.27 万株
			各类经济林苗木管理	0.2 万株	0.2 万株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90%	80%
		时效指标	苗木抚育管理	150 亩次/年	150 亩次/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荒山荒地利用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森林覆盖率	提高 5%	提高 5%
		可持续影响	农民人均年收入	增加	增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周边老百姓对基地建设满意度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	边镇、村、组对基地建设和管理满意度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	单位职工及上级领导对项目建设满意度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质量指标中苗木成活率与年初目标值有所差距。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4 年下半年干旱少雨且高温天气持续，苗木基地部分地块保水效果差，抗旱抢救也只能挽回部分损失，造成部分苗木枯死，对苗木成活造成严重影响； 2、财政预算执行率为 94.5%，没有完成年初预算总额。由于培训类项目中调整出 1.52 万元用于其它费用开支，但 2024 年该部分工作因客观原因没有完成，致使预算资金有 1.52 万元没有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进一步加强苗木基地管理，对已死亡苗木将在 2025 年进行清理后，移植、移栽，确保基地苗圃用地完整性； 2、对病虫害、干旱受损苗木，提前进行药物防治和其它有效措施抢救，最大减少受害损失； 3、2024 年未使用财政预算资金已由财政收回，2025 年预算资金将按要求严格核算、审批使用。

（二十四）2024 年度市林木种苗管理站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种苗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	年度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情况（万元）		财政资金总额	8	2.1	26%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种苗管理职责等日常管理业务0.84、2、种子法宣传、推广费3.97万元、3、公务车维护费1.6万元、4、业务管理用房的房屋等维修1.09万元、5、对口上级部门和县、市、区业务接待0.5万元,成本合计8万元	8万元	2.1万元
					
		数量指标	2024年本市种苗打假、督办计10余次	≥90%	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国家种苗抽查合格率	≥95%	90%
		时效指标	种苗打假及植物新品种保护是本单位长期的职能工作	长期性	长期性
		社会效益	全市种苗市场规范管理,无假苗、劣质苗	≥90%	90%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对良种种植满意度	≥90%	90%
	满意度指				

	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改革要求林木种苗行政管理事务应由市林业局承担，因此市种苗站大幅减少相关事务，费用也相应大幅减少。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理清权责界限，减少非必要支出				

(二十五) 2024 年度市林木种苗管理站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种苗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油茶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5	1.74	3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油茶种苗市场监管0.8万元、2、油茶办公费0.8万元、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万元、4、鄂南油茶基地选育劳务费1.8万元，成本共计5万元。	5万元	1.7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茶种苗市场监管下基层技术指导服务	27次以上	7次
		数量指标	日常管护看守及施肥鄂南油茶良种基地（300亩）	300亩	300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至 2025 年全市油茶单产量提升 80%	≥80%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造林高产林占比 2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油茶种植户的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站油茶良种基地用地租金及用工劳务费,因上报要求流程与实际操作不相符导致未及时支付。 宏观面上油茶办工作职能转由市林业局承担,因此相关费用相应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①站属油茶良种基地与樟梓兰公司同步转隶其他单位事项尽快协调相关部门确定,转隶后基地地租和劳务用工费用由后续主管单位统筹支付。 ②市油茶产业发展办公室相应工作职责由改革后的履职单位承担,市种苗站今后不承担未受委托的工作职责。				

(二十六) 2024 年度市林木种苗管理站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潜山树木园)管护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10	8.03	8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每年园区管理费用 10 万元	10 万元	8.0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线、林道清扫 3 公里	≥3 公里	3 公里
		数量指标	潜山树木园 800 亩 全年值守、防火线清理、	800 亩	800 亩
		数量指标	引种培育推广试验 30 种	≥30 种	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保障潜山省级林木种质资源保存库 无火险发	≥90%	90%

			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园区游客群众满意度	$\geq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上级部门报账流程过于繁琐,导致部分支出未能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向上级部门反映, 简化报账流程			

(二十七) 2024 年度市林木种苗管理站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种苗站潜山树木园灾后恢复重建资金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2.05	9.58	3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024 年树木园建设 32.05 万元	32.05 万元	9.5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潜山树木园园道路、游步道及林地内竹木用工工时	910 工日	370 工日
		数量指标	竹木清运车次数	100 车次	0
		数量指标	挡土墙修复面积	63 立方米	0
	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潜山树木园园内道路、游步道清理完成率；挡土墙修完成率	95%	90%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报账流程导致。由于灾后重建项目属应急性质，所发生的项目费用支出与上级要求的报账流程有较大差异，因此报账滞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①尽快协调相关部门特事特办处理该项目支出事项，尽量简化流程。 ②尽量按上级部门要求完善流程所需手续。			

(二十八) 2024 年度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调查规划院

填报日期：2024. 3. 19

项目名称	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调查规划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32	29.04	90.7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每年度外业调查差旅费成本	11.3 万元	10.2 万元
		成本指标	每年度调查工作日	564 天	564 天
		成本指标	每年度业务用车成本	5.2 万元	7.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班区划指导表	2000 个	2000 个
		质量指标	小班区划指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每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林地样地及湿地年度监测	完成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服务等相关行业产值增加	40 万元以上	40 万元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省定森林动态监测考核指标数据提供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提高森林质量，增加固碳量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无

**(二十九) 2024 年度潜山国家森林公园运行和维护费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潜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森林公园运行与维护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潜山国家 森林公园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281.65	281.65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洁人员人数		12人	12人	48
			安保人员人数		11人	11人	
			主干道及停车场沥青路面干净		3500平方米	3500平方米	
			游步道、文化长廊整洁		2400平方米	2400平方米	
			主干道两旁无白色垃圾		210亩	210亩	
			安保地点		东入口、北入口	东入口、北入口	
			电子屏更新维修		2台	2台	
			主干道绿化带、竹子馆、桂花馆、广场周边、游步道两旁绿化养护		21000平方米	21000平方米	
			林地清理		7000平方米	7000平方米	
			公厕维修		4座	4座	
			洒水车园区主干道冲洗		1次/日	1次/日	
			洒水车园区绿化苗木浇灌		3个月	3个月	
		质量指标	园区整洁度		100%	99%	
			游客秩序良好率		100%	99%	
			防火防灾有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游客投拆建议回复响应时间		≤48小时内	24小时内	
			清扫次数		1次/日	1次/日	
			园区大扫除		1次/周	1次/周	
		成本指标	物业服务费		≤	121万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拉动游客增长率	10%	10%	28
			拉动地方消费增长率	3%	3%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全国影响力	提高	提高	
			提高市民美誉度	≥95%	≥95%	
			促进旅游业发展,打造“香城泉都”品牌	达成	达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城区绿化率	≥95%	≥95%	
			垃圾清除及时率	≥95%	≥93%	
			火灾施救及时率	≥98%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延长设施使用寿命	延长	延长	
			保持生物多样性	保持	保持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市长热线、城市留言板等各类投诉回复率	=100%	=100%	10
			市长热线、城市留言板等各类满意率	≥95%	≥95%	
总分	9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已按照年初绩效规划执行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项目完成后及时跟进项目决算； 2、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3、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三十) 2024 年度潜山国家森林公园运行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潜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潜山国家森林公园灾后重建恢复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潜山国家森林公园

					公园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40.1	执行数 (B) 30.1	执行率（B/A） 75.06%	得分 (10分*执行率) 7.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90分)	数量指标	倒塌石头墙修复		6处	6处	90分
			维修维护工程		266平方	11人	
			标识牌更换		5块	3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7500米主干道清理		倒塌树枝清理完毕	倒塌树枝清理完毕	
			10公里游步道清理		倒塌树枝清理完毕	倒塌树枝清理完毕	
			倒塌树木吊运		倒塌树木清理完毕	倒塌树木清理完毕	
			亲鹿园清理及围栏修复		完成清理及围栏修复	完成清理及围栏修复	
总分	97.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主要原因是建设项目已全部施工完成，部分工程未进行工程结算，导致工程款10万元未能付款，待工程结算完成在2025年付款。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三十一) 咸宁松材线虫病防控、美国白蛾监测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填报日期：2025年3月6日

项目名称	咸宁松材线虫病防控、美国白蛾监测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8	15.9	88.3%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药品金额	≤5.8 万元	4.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疫情普查	1 次	1 次	
		质量指标	普查合格率	100%	100%	
			诱捕器监测率	≥9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前	2024 年 12 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松林资源损失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保护生态建设成果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分发挥松林的生态功能明显	明显	明显	
			充分发挥松林的景观资源明显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存在偏差，一是全面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控各项费用支出；二是合理合并出差事项，减少了出差次数。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测算预算资金需求。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测算预算资金需求。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单位名称：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6 日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20		19.52		97.6%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松树打孔注药单瓶药品价格		≤13.5 元		13 元	
				药械平均单台售价		≤3500 元		3383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竹类虫害防治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质量指标		化学防治合格率		≥90%		95%	
				松材线虫病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		≥80%		100%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6.91%		3.1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前		2024 年 12 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防治区域松林损失有效减少		防治区域松树死亡株数下降 50%	

			环境效益	监督松林提质面积 ≥ 2 万亩	2.94 万亩
		生态效益 指标	充分发挥松林的生态功能	明显	明显
			充分发挥松林的景观资源	明显	明显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geq 80\%$	95.5%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及群众 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90\%$	100%
			广大群众满意度	$\geq 90\%$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未偏离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三）省级林业生态文明建设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野保站） 填报日期：2025年3月6日

项目名称		省级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5	13.1	87.3%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15 万	13.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陆生动物种群动态监测信息报告条数	≥80 条	365 条
			监测调查报告	≥1 份	1 份
			聘请兼职监测人员	≥5 人	6
		质量指标	突发野生动物异常处置率	100%	100%
			监测信息上报率	≥95%	100%
			应急值守抽查在岗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利于开展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科普	有利于	有利于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有利于提升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意识	有利于	有利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未偏离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四) 咸宁市野生动物救护站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野保站）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6 日

项目名称		咸宁市野生动物救护站运行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5		4.83		96.6%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完成成本		≤5 万元		4.8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生动物救护次数		≥80 次		119 次	
		质量指标		突发野生动物异常处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野生动物救护当日完成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前		2024 年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大众动物保护意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		野生动物救护能力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有利于生物多样可持续发展		有利于		有利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未偏离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三十五)

2024年度潜山寺配套附属设施公共管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填报日期：2025年3月3日	
项目名称		潜山寺配套附属设施公共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8	8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公共区域卫生管理	投入成本	2.4万元	2.4万元
		公共绿化区域管护	投入成本	5.6万元	5.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区域卫生管理	19.3亩	19.3亩
			公共绿化区域管护	7000m²	7000m²
		质量指标	公共区域卫生管理率	100%	100%
			公共绿化区域养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林农就业	8人	8人
			林农人均增收	8000元	8000元
		生态效益指标	公共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六)

2024年度省级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填报日期：2025年3月3日		
项目名称		潜山林场省级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11	11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抚育管理	投入成本	6万元	6万元
		补植补造	投入成本	4万元	4万元
		公益林管护	投入成本	1万元	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育管理	500亩	538.7亩
			补植补造	20亩	22亩
			公益林管护	4000亩	7861亩
		质量指标	造林合格面积完成率	≥85%	90%
			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95%	100%
			抚育管理合格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林农就业	10人	20人
			林农人均增收	5000元	6000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林分结构	优化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资源	得到保护	得到保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目标任务超额完成。 2、原因分析：林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及时调整单价，降低了成本。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林场在以后的预算申报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做到精准预算。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及时调整价格。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七)

2024年度生态公益林更新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填报日期：2025年3月3日		
项目名称		生态公益林更新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55	55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护林防火	投入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病虫害防治	投入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更新造林	投入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抚育管理	投入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防火隔离带	600亩	600亩
			清理防火林道	3500米	4047米
			病虫害防治	2000亩	2200亩
			白蚁防治	100亩	200亩
			更新造林	74亩	80亩
			抚育管理	800亩	945亩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92%
			清理合格率	≥90%	100%
			病虫害防治率	≥95%	100%
			抚育管理合格率	≥95%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林农就业	30人	30人
			林农人均增收	5000元	6000元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森林质量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整林分结构	合理	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目标任务超额完成。 2、原因分析：林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及时调整单价，降低了成本。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林场在以后的预算申报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做到精准预算。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及时调整价格。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鉴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八)

2024 年度潜山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潜山试验林场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项目名称		潜山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潜山试验林场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63	35.79	56.81%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63	35.7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牛头坪管护卡点	20 m²	
		数量指标	应急道路护栏	1250 米	
		数量指标	相关设计、预算编制监理、结算审计等费用	4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就业人员	15 人	15 人
		生态效益指标	管护森林资源效果、提升国有林场整体形象、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林场公共管护能力、提升事业公益林管护力度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我场 2023 年申报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湖北省幕阜山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建设内容重复。因此我场与市财政局申请将该资金作为防火项目配套资金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九)

2024 年度解决国有林场改革遗留问题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潜山试验林场

填报日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

项目名称		解决国有林场改革遗留问题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潜山试验林场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8.3	8.3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8.3	8.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	8.2	8.2
		数量指标	其他费用	0.1	0.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有林场整体形象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管护森林资源效果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公益林管护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理顺管理体制、推动国有林场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

2024年度雪灾恢复生产自救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填报日期：2025年3月3日		
项目名称		雪灾恢复生产自救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林业局潜山试验林场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40.04	13.5	34%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林地清理	投入成本	9万元	13.5万元
		楠竹林培育	投入成本	12万元	10万元
		受损林分补植补造	投入成本	17.64万元	14万元
		设计、预算、决算	投入成本	1.4万元	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地清理	300亩	450亩
			楠竹林培育	100亩	100亩
			补植补造	100亩	100亩
		质量指标	清理合格率	≥90%	100%
			培育合格率	≥95%	100%
			苗木栽植成活率	≥85%	9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林农就业	30人	40人
			林农人均增收	5000元	6000元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质量	明显	明显
			营造生态景观林分	优化	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整林分结构	合理	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项目建设规模超额完成年初目标，项目建设投入资金共计38.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3.5万元，林场自筹资金25万元。 2、原因分析：林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及时调整单价，降低了成本。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林场在以后的预算申报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做到精准预算。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当时的市场行情及时调整价格。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